

爱国主义教育丛书

AI GUO ZHU YI JIAO YU CONG SHU

★第十七卷★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

爱国主义教育丛书

第十七卷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

本卷目录

洪秀全

一、苦苦求索	(3)
二、天父、天兄与天王	(8)
三、从永安封王到定都南京	(16)
四、理想与现实	(22)
五、杀杨诛韦	(29)
六、实施新政	(36)
七、誓死对抗中外反动派	(42)

太平天国

一、山雨欲来	(51)
二、天国领袖	(52)
三、金田起义	(56)
四、胜利进军	(58)
五、北伐西征	(64)
六、天京破围	(71)
七、天国面貌	(73)
八、内讧惨剧	(76)
九、翼王出走	(79)
十、再掀高潮	(81)
十一、反击侵略	(85)
十二、前仆后继	(91)

小刀会起义

一、组织形成	(99)
二、起义成功	(102)

三、清军围剿	(108)
四、泥城之战	(114)
五、北门之战	(119)
六、突围失败	(125)
七、继续斗争	(132)
八、历史总结	(137)

保路运动

一、帝国主义对中国铁路权的攫夺	(147)
一、商办铁路与赎回粤汉路权的斗争	(150)
三、江浙两省的拒款运动	(155)
四、清政府铁路“国有”政策出笼	(160)
五、湘鄂粤人民保路运动的扩大	(165)
六、四川保路风潮的兴起	(168)
七、成都血案	(174)
八、保路同志军起义	(178)
九、新津保卫战与大相岭阻击战	(181)
十、起义烽火遍全川	(185)
十一、“引起中华革命军先”	(190)

姚 莹

一、志在“经世”	(195)
二、研讨“海上事”和“海外事”	(198)
三、闽史第一	(203)
四、初官台湾	(207)
五、蹉跎与复起	(213)
六、重官台湾	(218)
七、守土抗英	(223)
八、爱国有罪？	(230)
九、痴心不改	(236)

洪秀全

赵俊 编著

鸦片战争后外国资本主义的疯狂侵略和清政府的腐败无能，激发了一些先进的中国人寻找真理，寻找救国救民的道路，洪秀全就是其中的一位杰出代表。

一、苦苦求索

洪秀全，1814年1月11日生于广东花县福源水村的一个中农家庭。第二年全家又迁居到县城西南的一个叫官禄埗的村庄。这里山青水秀，土地肥沃，交通也比较便利，离广州城不过90华里左右，来去很方便，信息也较灵通。

洪秀全7岁进入村里私塾读书，学习传统课目——《四书》、《五经》等，但他不满足于此，喜欢另外读一些中国历史和奇异书籍，喜欢听出洋归来的人讲海外的事情。他天性聪明，想象力丰富，在孩子群中是出众的，博得乡亲们和塾师的赞许鼓励。

1828年，16岁的洪秀全去广州第一次参加府试，期望走科举之路而立身成名。结果名落孙山。他于是回家帮父兄种地，又被一个同窗学友邀请伴读1年。18岁时，族人聘他为塾师。教学之余，继续攻读科举考试之书。可是，7年攻读之后，1836年第二次在广州科场考试，依然落榜。这对志在必得的洪秀全来说是个沉重打击。但此次广州之行发生的一件事却对他以后的生活发生了深远影响。那是他漫步广州街头时，第一次亲见外国传教士在路边讲演，并且得到了其散发的小册子《劝世良言》。但当时因心情烦闷，洪秀全并未细读此书。

1837年春，他第三次去广州应试。初试时自我感觉良好，

信心倍增，谁知首榜公布就被淘汰了。巨大的精神刺激使他生起了大病，在家卧床不起，四肢瘫软，精神恍惚。他做了种种怪梦，梦见自己被隆重迎接到天上一所堂皇的宫殿，一位身穿黑袍的金须老人坐在宝座上。老者说：“世上的人都是我所生，我所养，吃我粮，穿我衣，但却无人供奉我。更可恶的是，竟用我赐的物品去侍奉魔鬼。世人冒犯我，让我恼怒，你不要效法他们。”然后，老者赠给他一柄宝剑，命他斩除魔鬼，不可妄杀兄弟姊妹。

洪秀全在大病的40天中，经常大叫“斩妖！斩妖！”在房中奔跳不停，显然与梦境有关。病好后，他的性格改变了许多。原来他接人待物很活跃，爱用机敏、俏皮的话和人调侃，现在则不苟言笑，步履庄重，交接朋友也有了新的更高的标准。

然而，不管胸中有何壮志，现实中洪秀全还不过是个平凡的乡村教师。1843年，31岁的洪秀全第四次走入了广州的考场，他仍对科场心存一丝幻想。这次又失败了。残酷的现实终于使他下了决心，彻底与科举之路决裂，要独立闯出自己的路。他愤然把科考之书摔在地上，大叫：“等我自己来开科取士吧！”这表明他头脑中已有了改朝换代的思想萌芽。

这年夏天，洪秀全的表兄李敬芳来他的塾馆闲聊，偶然看见过去从广州得到的《劝世良言》，就借回去看。几天后，李敬芳兴奋地告诉洪秀全：此书太妙了！与中国旧有的书大不相同，内容新鲜并且有道理。于是洪秀全便仔细阅读了这本书，果然对此书宣扬的宗教教义产生了浓厚兴趣。这是一本什么样的书呢？

《劝世良言》的作者梁发是广东肇庆人，曾帮助英国的基督教传教士马礼逊印制汉语《圣经》，并成为中国的第一个华人牧师。《劝世良言》约10万字，其中一半篇幅是从新、旧约圣经中摘录的原文，另一半篇幅是梁发结合中国特点而对圣经观点的说明。其中心思想是宣传上帝是唯一的、真正的神。上帝创造人，并创造整个世界。人是有原罪的，上帝派他的儿子降临世上，替世人赎罪。世人只有敬拜上帝才能得到拯救。

洪秀全从个人遭遇、所见所闻，联想到几年前病中的异梦，认为世间不平等的根源就是妖魔作怪，自己所梦见的天上老者就是上帝，上帝已亲自授命自己斩杀妖魔。这本《劝世良言》就是上帝所赐天书。

于是，洪秀全自称是上帝耶和華的儿子，即基督的弟弟，下降凡间是为了拯救世人，斩杀妖魔。

为了证明他在升天异梦中上帝确实给他一把“斩邪留正”宝剑，他让铁匠打制了长约3尺的宝剑，上刻“斩妖剑”三字，随身佩带。1843年7月，他把塾馆中供奉的孔子牌位除去，表明了和传统信仰决裂的精神。他决心建立拜上帝教。

按照《劝世良言》所讲的宗教仪式，入教必须接受洗礼。洪秀全和李敬芳就自行施洗，将水浇灌于头顶，口中说：“洗除罪恶，去旧从新。”两人成为拜上帝教最早的成员。随后，洪秀全又向同窗好友冯云山和族弟洪仁玕进行宣传，得到理解和响应。冯云山、洪仁玕遂在“三堆石”处举行入教仪式，再到石角潭沐浴洗礼。

这几位乡村知识分子所创立的拜上帝教，反映了农民朴

素的平均主义的思想及追求平等的农民民主思想。洪秀全利用基督教的一神教思想，用独尊于天下的上帝来反对传统的各种神仙偶像，打破千百年来禁锢人们心灵的枷锁。他又利用基督教的平等思想来反对社会上种种压迫及不公正现象。

但传统势力毕竟是根深蒂固的，当这几位书生非难孔子，除去孔子牌位时，乡人大为震惊，他们教书的饭碗也就砸破了，再没有学生请他们上课。他们又到附近村庄去游说，但乡人大都指责拜上帝是拜“洋神仙”，真心信从拜上帝教的人则寥寥无几。

洪秀全见传教工作在本乡难以打开局面，便想起了《圣经》中的“从未有先知受人尊敬于本乡及家中”一句话，受到启发，原来宗教创立者是在外乡传教获得成功的。洪秀全决定出游天下，去远方各省“宣传真道”。

1844年春，洪秀全和冯云山、冯瑞嵩、冯瑞珍一行4人离开花县上路了。他们沿途贩卖笔砚，获点小利当旅途费用。先是沿珠江三角洲的顺德、番禺、南海等地考察，后又到增城、从化、清远、英德、曲江、阳山等县，两个多月时间，风尘仆仆，宣讲新道，但收效不大。冯瑞嵩、冯瑞珍已失去信心，厌倦行程，便打道回府了。而洪秀全和冯云山毫不动摇，继续西进。他俩进入了广西，先到了贵县的赐谷村，因为洪秀全的表兄黄盛均住在这里。洪秀全有了立足点，又被聘为村塾教师，白天教孩子识字，晚上走门串户宣传拜上帝教教义。

赐谷村附近有一座六乌庙，供奉着一对男女神，香火较盛。洪秀全为了宣传上帝是唯一真神，便题诗怒斥六乌神，借

此向传统神权挑战。这一不寻常举动引起远近乡人的震动，也招致迷信势力对他的攻击。这年秋天，冯云山和洪秀全先后离开赐谷村。冯云山进入桂平县的紫荆山区，继续做招收信徒、组织群众的工作，而洪秀全则回到家乡花县，埋头于拜上帝教的理论著述。

洪秀全在两年间写成《原道救世歌》、《原道醒世训》、《百正歌》、《原道觉世训》、《改邪归正》等一系列作品，奠定了拜上帝教的理论基础，集中体现了洪秀全苦苦求索的思想收获。

《原道救世歌》明确宣传了人人平等的思想，声言“普天之下皆兄弟，灵魂同是自天来，上帝视之皆赤子”，既然天下人都是上帝的子女，灵魂也是来自上天，那么世人都应是兄弟姐妹，不应有高低贵贱之分。

《原道醒世训》则有了对社会改造的初步设想。洪秀全针对现实社会中贫富悬殊的不平等现象，指出社会的主要弊病是私欲横流，“所爱所憎，一出于私”，主张变“陵夺斗杀”之社会为“公平正直”之社会。他还明确反对国与国之间相互侵夺，主张中国和番国平等。显然这是对资本主义侵略中国的不满。

在《原道觉世训》中，洪秀全揭示出了上帝的对立面是阎罗妖，上帝代表公平正义，而阎罗妖代表罪恶、压迫。他痛斥阎罗妖和妖徒鬼卒对人们的“缠捉磨害”，要人们奋起“共击灭之”。

对于洪秀全的夹杂着宗教教义的言辞，不能当作一般的神话和幻想看，那是深刻蕴含着阶级斗争现实意义的斗争纲领。他把贫苦农民的追求和渴望，归纳为一定要实现的、天经

地义的上帝意志，而把封建统治阶级的残暴腐朽现象概括为一定要被打倒的阎罗妖的罪行。在拜上帝教的理论中，上帝与阎罗妖的斗争直接反映了人与人的斗争，阶级与阶级的斗争。

1847年3月，洪秀全去广州找一个美国传教士罗孝全，打算加深对基督教的了解，进一步充实完善拜上帝教的理论。但洪秀全的言论却令罗孝全“莫名其妙”，感到不快。后来罗孝全评论说：“是把他们可笑的宗教抱负，服务于他们的政治目的的。”问题的实质就在这里，罗孝全和洪秀全各有自己的政治目的，无法合作是必然的。

这年8月，洪秀全重入广西，与在桂平县紫荆山发动群众的冯云山会合，从此投身于火热的群众斗争中。

二、天父、天兄与天王

洪秀全来到紫荆山之时，拜上帝教已经发展成一个拥有两三千成员的组织。洪、冯相见，两人都大喜过望，这标志着洪秀全回乡创立的拜上帝教理论与冯云山在紫荆山的根据地创建结合起来了。

由于多年来冯云山的介绍和推崇，紫荆山区的会众早知拜上帝教的创立者——洪秀全的大名，洪秀全如今亲来此地，大大鼓舞了会众的士气，大家都亲切地称他为“洪先生”，“到处人人恭敬”，拜上帝教的影响扩大，会众日渐增多。

附近象州有一个甘王庙，时常“显灵”，在民间影响很大。洪秀全和冯云山等人来到庙里。洪秀全用一根长竿猛击甘王塑像，大喝道：“我是真命天子，你认得我么？”接着便宣布甘王

的罪状：打死母亲；冒上帝功劳；受人跪拜，迷惑上帝子女心肠；诱赚上帝子女肉食；缠捉上帝子女灵魂；教唆细妹同年共坐及唱邪歌、奏邪乐、行邪事、作怪作妖等等，然后洪秀全和众人一起将甘王塑像的眼睛挖出，胡须拔掉，帽子踏烂，龙袍扯碎，手脚扭断。

洪秀全率众捣毁甘王庙，影响很大，这不只是打掉一个“甘王”，而是打碎套在农民头上的精神枷锁，是为了鼓舞农民的斗争勇气，这是对自身力量的检阅和对地方封建势力的示威。既然被封建势力敬拜的神仙可以被打倒，那么，封建势力本身也不是什么不可侵犯的了。

拜上帝教力量的壮大，引起当地封建势力的仇视。地主团练头目王作新在 1848 年初亲率团练将冯云山逮捕，送往桂平县衙监狱，罪名是“以邪教惑众，践踏神明”，“阳为传教，阴图谋叛”。

冯云山是拜上帝教的实际组织者，他的被捕，是太平天国运动史上第一个危急时刻。此时洪秀全正在贵县一带活动，闻听消息立即赶回紫荆山，但一时尚无法营救，他又赶往广州，准备找美国传教士罗孝全，通过罗孝全的关系向两广总督申诉，说明“拜上帝”无罪，要求释放“因信教而入狱”之会众。

这时，紫荆山区的拜上帝教顿时陷入群龙无首的瘫痪状态。会众中有人动摇退缩了，也有人假托神灵附体反对拜上帝教教义。在当地，“神灵附体”是时常出现的现象，也为一般群众所相信。在此紧要关头，忠实而机智的拜上帝教骨干杨秀清也采取了神灵附体方式，演出了戏剧性的一幕：

1848年4月6日，在一次会众大规模聚集时，杨秀清突然跌倒，看上去不省人事，过了片刻忽然站立，表情庄严肃穆，厉声对众人说：“众小子听着，我就是天父皇上帝！今日下凡，降托杨秀清之身，来发布圣旨。”他接着宣讲了一番天父无所不在、无所不能的道理，劝人坚信不疑地敬拜上帝，并且第一次宣布洪秀全是万国真主。杨秀清还巧妙地解释了当前的困境，宣称拜上帝教必须有100天的厄运，是皇上帝对会众的考验。这是他的一个缓兵之计，估计不出百天，洪、冯就会归来。在安定众心之后，杨秀清又和萧朝贵等在紫荆山的矿工会众中筹集金钱，用以买通官府，争取早日释放冯云山。经过一番活动，桂平县知县贾桂终于作了裁决，认为冯云山的书籍和宣讲的教义，都是劝人敬拜上帝，劝人为善，并无叛逆内容，便释放了冯云山。拜上帝教会众深信上帝万能，欣喜若狂，宰牛宰马奉祭上帝。冯云山听说洪秀全已回广东设法营救自己，只在紫荆山住了两三天，也前往广州去找洪秀全。

同年10月5日，萧朝贵也效法杨秀清，假托天兄耶稣附体“传言”。他“传言”的内容，主要是要众人相信杨秀清代“天父”传言是真，要真心敬拜上帝，不要被妖魔迷惑。

杨秀清、萧朝贵代天父、天兄“传言”，在这个时期对拜上帝教的存在和发展起了重要作用，挫败了敌人的阴谋，安定了会众的情绪。

1849年7月，洪秀全、冯云山回到紫荆山，十分赞赏杨、萧在关键时刻团结会众，巩固发展了拜上帝教的功劳，对他们代天父、天兄传言的身分予以承认，并且结成兄弟关系，排定

了位次：

洪秀全自称奉天命下凡，上帝为天父，耶稣为天兄，洪秀全为天父第二子，冯云山为天父第三子，杨秀清为天父第四子，萧朝贵的妻子杨宣娇为天父第六女，因而萧朝贵为天父的女婿，洪秀全称萧朝贵为妹夫。

领导核心确定之后，就带领会众打造兵器，训练队伍，到1850年，会众已过万人，有汉、壮、瑶等各族的农民、矿工、手工业工人、挑夫及穷苦的知识分子和游民等，形成了以桂平县金田村为中心的紫荆山根据地，以贵县赐谷村为中心的龙山根据地，以平南县花州为中心的鹏化山根据地等。拜上帝教已成为一个有新的宗教信仰、严明的组织纪律、明确的斗争纲领、坚强的领导核心、广大的根据地的农民运动组织。他们同清朝官吏和地主豪绅的公开冲突已不可避免。

1850年，广西会党起义层出不穷，大规模械斗不断发生，加之农业连年遭灾，瘟疫流行，广大下层民众处于水深火热之中。洪秀全预感到起义时机已成熟，决心带领拜上帝教会众干出一番惊天动地的大事情，他豪情满怀，挥笔题诗：

近世烟氛大不同，知天有意启英雄。

神州被陷从难陷，上帝当拜毕竟崇。

明主敲诗曾咏菊，汉皇置酒尚歌风。

古来事业由人做，黑雾收残一鉴中。

洪秀全认为上天有意启示自己来拯救天下，自己的榜样就是分别灭秦建汉、灭元建明的农民起义领袖刘邦、朱元璋，这表现出他决心推翻清朝、创立新国的宏大抱负。

1850年7月，洪秀全以教主的身分向各地拜上帝教会众下达团营令，要求他们于当年11月4日前到达金田。命令一下，会众群起响应，各路人马络绎不绝向金田集中。最后到达的团营人数总计2万余人，真正能冲锋陷阵的精干会员约3000余人。

数万男女老少（会众均带家属团营）齐聚一个村落，而且以往均是分散的独立家庭，如何能变成一支能战斗的大军呢？洪秀全充分发挥了他的领袖魅力及组织才干。

他所抓的第一个问题是经济问题，即会众个人钱财的处置及拜上帝教集体财产的管理。前来团营的各方会员，多是变卖家产后携妻带子而来，自然有贫富不均现象，如果不触动私有财产，那么“有饭同吃，有衣同穿，有钱同使”的理想马上出现破绽，而且以后难免发生各顾私财、贪污抢掠现象，这是兵家之大忌。所以，洪秀全确立了“圣库”制度，会员要将个人带来的财物和日后战利品一律交入公库，个人不许私藏，衣食全从“圣库”领取，官兵一律平均，这是一种带有军事共产主义性质的供给制度，是历史上农民起义提出的“均贫富”、“等贵贱”理想的发展，是洪秀全实现拜上帝教教义的一项重大措施。“圣库”制度的实行，有力保证了起义队伍生活上、军事上的需要，维护了内部的团结，而且也吸引了衣食无着的破产农民、失业的手工业者，有利于队伍的发展壮大。

洪秀全抓的第二个问题是组织问题，即严密地编制队伍，将会众编入军事体制，男女分别编营，虽是夫妻也不能同居一室。这是因为，如果男女混杂，夫妻同居，扶老携幼，显然是降

低战斗力的。金田团营时，以犀牛岭为界，岭东各村为男营，岭西各村为女营。队伍编制以军为基本单位，由军帅统帅全军，1 军帅辖 5 师帅，1 师帅辖 5 旅帅，1 旅帅辖 5 卒长，1 卒长辖 4 个两司马，1 个两司马辖 5 个伍长，1 个伍长领 4 名圣兵。总计每军官兵共 13156 人。

军帅之上，依次是监军、总制、将军、指挥、检点、丞相、主将、军师、天王。女军组织略有不同，一军帅管女兵 2500 人。女兵或步行，或骑马，平时主要从事劳动生产，战时拿着武器上阵。杨宣娇和苏三娘，都是著名的女将领。

洪秀全还把少年儿童组成童子军，老、幼不能作战的，编入“牌尾馆”。这样，把所有参加团营的会众，组织成一个严密的战斗集体。

1851 年 1 月 11 日，洪秀全 38 岁生日这天，广西桂平县紫荆山前的田野上，旌旗蔽天，万众欢腾，以贫苦农民、矿工为主体的拜上帝教会众两万多人，汇集金田村西边犀牛岭古营盘周围。营盘旁旗杆石上举义大旗迎风招展，战鼓阵阵，号角齐鸣。洪秀全站在营盘中间的高台上，庄严宣布武装起义，开创新朝，定国号为“太平天国”，确定 1851 年（咸丰元年）为太平天国元年，起义军称太平军。一场震撼国内外的农民大起义就这样正式爆发了。一首当地民谣曾这样描写当时的情景：

天国旗号飘得远，四方兄弟到金田。

兄弟姊妹都来到，降魔斩妖声震天。

洪秀全当众宣布 5 条纪律：

1. 遵条命（遵守天条和命令）；